

政府采购项目

西安职业技术学院餐厅排风清洗 服务项目合同

甲 方：西安职业技术学院

乙 方：西安昊兴厨房设备有限公司

2025年

中国 西安



采 购 供 货 合 同

甲 方：西安职业技术学院

乙 方：西安昊兴厨房设备有限公司

甲方在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的监督管理下，按照政府采购程序组织公开招标，确定乙方为中标供应商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以及公开招标文件、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正本和澄清表（函）、中标通知书，经甲、乙双方协商，达成如下条款。

一、服务内容（以投标文件正本和澄清表〈函〉为准，含税价）

序号	名称	数量	单位	清洗次数	单价（元）	金额（元）
学生一餐厅						
1	集烟罩	85	米	12	8	8160
2	平行烟道	142	米	12	8	13632
3	竖烟道	28	米	12	15	5040
4	风阀	32	个	12	8	3072
5	60 轴流风机	4	台	12	120	5760
6	检查更换防火软接	8	个	12	80	7680
学生二餐厅						
1	集烟罩	75	米	12	8	7200
2	平行烟道	135	米	12	8	12960
3	竖烟道	28	米	12	15	5040
4	风阀	32	个	12	8	3072
5	60 轴流风机	4	台	12	120	5760
6	检查更换防火软接	8	个	12	80	7680
学生三餐厅						
1	集烟罩	15	米	12	8	1440
2	平行烟道	35	米	12	8	3360
3	竖烟道	16	米	12	15	2880
4	风阀	9	个	12	8	864
教工餐厅						
1	集烟罩	16	米	12	8	1536
2	平行烟道	30	米	12	8	2880
3	竖烟道	16	米	12	15	2880
4	风阀	9	个	12	8	864
楼顶设备						
1	排烟风柜 18.5KW	7	台	12	80	6720
2	排烟风柜 11KW	7	台	12	70	5880

3	排烟风柜 15KW	2	台	12	70	1680
4	排烟风柜 7.5KW	1	台	12	70	840
5	净化器 40000 风量	6	台	12	70	5040
6	净化器 30000 风量	9	台	12	70	7560
7	净化器 20000 风量	1	台	12	30	360
8	检查更换防火软接	34	个	12	30	12240
9	线路控制器检查及 更换配件	17	套	12	10	2040
10	楼顶管道	40	米	12	66	31680
11	烟道维修及软连接	529	米	确保完好		
其他服务						
1	吊顶清洁服务	6000	平米	8	0.3	14400
2	油烟检测	4	点位	1	1515	6060
3	更换滤芯等耗材	以达到政府环保要求为准,承诺根据需 要及时维修更换。				
4	净化器电场修换	26	个	承诺达到标准,根据需 要维修更换。		
5	高压包维修	20	个	承诺达到标准,根据需 要维修更换。		
6	清洗报告	12	个		20	240
合计: 人民币壹拾玖万陆仟伍佰元整						196500

甲方需要时,乙方负责上述设备达到政府要求的环保标准。

二、合同价款

(一) 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壹拾玖万陆仟伍佰元整(¥:196500.00元)。

(二) 合同总价包括:人工费、材料费、调试费、检测验收费及其它费用。

(三) 总价包干,结算工程量高于工程量清单的不做调整,低于工程量清单的按实结算,合同固定单价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。

三、款项结算

(一) 乙方完成第一次清洗工作,且甲方验收确认无误后,两个月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70%(人民币壹拾叁万捌仟捌佰捌拾元整¥137550.00);乙方完成第二次

清洗工作，且甲方验收确认无误后，两个月内支付合同尾款（人民币伍万玖仟伍佰贰拾元整¥58950.00）。

（二）支付方式：银行转帐。

（三）结算方式：付款前乙方须向甲方开具合法等额发票，甲方在收到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费用。

四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（一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- 1、确定清洗时间；
- 2、提供工作环境(包括水、电、场地等)；
- 3、配合和协助乙方的工作,为乙方设备提供便利条件,使乙方在工作过程中不受外来因素的阻挠和影响；
- 4、接收每项施工过程中的支撑图片资料、清洗报告、检测报告等，以此作为工程量计算依据。

（二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- 1、按合同约定的设备数量、服务质量及实施时间完成所有工作，规范施工，全面负责施工期间的安全责任，承诺出现安全事故与甲方无关。
- 2、单次服务工期在12-16天之内，餐厅烟罩与导油盘管等在同一时间进行，烟罩8人一组，盘管6人一组，分两组进行施工，结束后，开始风机净化器及竖管详细清洗，竖管3人一组，风机净化器为6人一组，这是单次清洗服务流程及施工时间；2次则为24-32天之内完工。
- 3、每次完工之后，出现烟罩流油，风机抽烟不利、软管及连接处漏油等问题，乙方承诺在第一时间安排维保人员进行后期维护和紧急处理，24小时内到位；排烟系统出现任何任何设备问题，随叫随到；如出现无法解决的重大技术问题，乙方联系有关厂家的专业人员上门服务；乙方承诺清洗同时，对风机等所有设备润滑保养，确保设备正常运转。
4. 提供每项施工过程中的支撑图片资料、清洗报告、检测报告等。

五、交货条件：

（一）工作地点：甲方指定地点。

(二) 工作期：第一次施工自合同签订之日起，不超过16个历日内完工验收；第二次施工在第一次完工验收之日起第六个月内进行，不超过15个历日内完工验收。每次清洗工作不影响甲方供餐，完成后保证设备正常运行。

(三) 质保期：自第一次完工验收之日起一年内为质保期，质保期内乙方无条件上门免费排除故障，维护设备正常运转。

六、技术与服务

(一) 技术资料：

- 1、货物合格证；
- 2、货物使用说明书（中文）；
- 3、进口货物商检证明和报关单；
- 4、项目竣工资料、检验检测报告；
- 5、其他资料。

(二) 服务承诺：以投标文件、澄清表（函）、合同随货物的相关文件为准。

七、验收

(一) 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，甲方根据合同要求，进行外观验收，确认产地、规格、型号和数量。

(二) 货物安装、调试并正常运行后，由乙方进行自检，合格后，准备验收文件，并书面通知甲方。

(三) 甲方确认乙方的自检内容后，组织乙方、确认方（必要时请有关专家）进行系统验收，验收合格后，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（一式柒份）作为对货物的最终认可。

(四) 乙方向甲方提交货物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，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。

(五) 验收依据：

- 1、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澄清表（函）；
- 2、本合同及附件文本；
- 3、国家相应的标准、规范。

八、违约责任

(一) 按《政府采购法》、《民法典》中的相关条款执行；

(二)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谈判技术要求, 乙方必须无条件更换, 提高技术, 完善质量, 否则, 甲方会同确认方有权终止合同, 并对乙方的违约行为报监管机构进行相应的处罚。

(三) 乙方延迟完工验收的, 每延迟一日, 甲方有权扣除合同总价款的1%作为违约金, 延迟超过30日,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, 乙方应承担因延迟交货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。

(四) 逾期付款, 甲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。

九、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

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, 由甲、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, 协商不成的按下列方式解决:

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;

十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一式七份, 甲方五份, 乙方两份, 甲、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具有同等法律效力, 合同执行完毕后, 自动失效 (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)。

十一、其他事项

(一) 鉴证方作为政府集中采购代理机构对合同进行确认;

(二) 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, 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, 对采购内容、标准进行调查核实, 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;

(三) 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澄清表 (函)、按照西安职业技术学院餐厅排风清洗项目 ((编号: HXGJXM2025-ZC-CS1023) 磋商内容、中标通知书、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;

(四) 合同未尽事宜, 由甲、乙双方协商, 经鉴证方确认后, 作为合同补充, 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;

(五) 合同一经签订, 不得擅自变更、中止或终止合同。对确需变更、调整或中止、终止合同的, 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;

(六)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。

十二、售后服务:

- (一) 所有经本公司售出产品均享受一年期内质量保证;
- (二) 管道清洗服务绝对符合环保质量要求, 表层无油迹, 管道内壁清洁度达百分之九十五以上;
- (三) 乙方为甲方提供一年内两次免费检修及维护;
- (四) 质保期(从第一次清洗完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一年)内如果出现质量问题, 乙方确保24小时内上门服务, 如不能及时排除故障, 影响甲方供餐, 乙方赔偿食堂因此产生的经济损失。

甲 方

单位名称: 西安职业技术学院

地 址: 西安市鱼斗路 251号

法定代表人: (签字)

代理人: (签字)

联系电话: 029-84494154

签订日期: 2025年 6月15日

乙 方

单位名称: 西安昊兴厨房设备有限公司

地 址: 西安市长安区郭杜街办北小张村南街13号

法定代表人: (签字)

代理人: (签字)

开户银行: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西安紫薇田园都市支行

帐 号: 3700172409000052031

联系电话: 15029960358

签订日期: 2025年 6月14日